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2023 年 9 月入讀小一)
常見問題

公布自行分配學位結果

- 問題(1) 家長如何得知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的結果？
回答(1) 家長可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攜同小一入學申請表的家長副本，前往所申請的小學查閱申請結果。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家長如未能前往所申請的小學查閱申請結果，可瀏覽學校網頁查閱申請結果或致電學校查詢。
- 問題(2) 查詢結果時，家長要帶備哪些證件？
回答(2) 家長應帶備小一入學申請表的家長副本，以便確認申請兒童的小一入學申請編號。
- 問題(3) 如子女獲得取錄，家長應注意甚麼？
回答(3) 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兒童，其家長須注意相關學校的註冊安排及註冊所需文件，例如小一入學申請表的家長副本及指定數目的兒童相片，以及保持社交距離及遵從相關的防疫的措施，並於星期三（11 月 23 日）或星期四（11 月 24 日）學校辦公時間內，按有關學校的安排辦理註冊手續。有關辦理入學註冊手續的詳情，家長請直接向學校查詢。
- 問題(4) 若家長在註冊當天未能到學校辦理手續，應怎麼辦？
回答(4) 家長若因要事或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未能在上述指定期間辦理註冊手續，須事先與學校負責人聯絡，以便作出適當安排，否則將被視作放棄該學位論。家長亦須注意由於學校已實施「疫苗通行證」安排，除獲豁免人士或學生以學生身份參加學校安排的活動（例如入學面試）外，所有 5 歲或以上的訪客均須出示疫苗接種紀錄並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掃描場所二維碼，才會獲准進入學校。任何屬於「紅碼」和「黃碼」的人士均不能以訪客身分進入學校。
- 問題(5) 學校根據甚麼準則取錄符合資格的申請兒童？
回答(5) 由學校自行分配的學位分為兩類：
甲類－ 供有兄／姊在該小學就讀或父／母在該小學就職的申請兒童的學位。凡屬此類別的申請兒童，**必獲取錄**。
乙類－ 學校會根據「計分辦法準則」甄選不屬於甲類的申

請兒童。

- 問題(6) 在「計分辦法準則」下，若申請兒童得分相同而這些申請兒童數目又超過剩餘的「自行分配學位」限額時，學校如何甄選這些申請兒童？
- 回答(6) 當同分申請兒童的人數超過學校「自行分配學位」的剩餘學額時，學校應以「隨機方式」決定同分申請兒童的取錄次序，學校可自行抽籤，或交由教育局代為抽籤，以決定申請兒童的取錄次序。
- 問題(7) 若家長希望子女於 2023 年 9 月入讀小一班級，但未能及時為其子女申請「自行分配學位」，應怎麼辦？
- 回答(7) 家長須於 2023 年 2 月 3 日或之前，前往教育局學位分配組，辦理有關手續，以便參加統一派位。詳情可向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查詢（電話：2832 7700）。
- 問題(8) 如子女獲得直接資助計劃小學取錄，是否仍可參加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 回答(8) 家長在接受直接資助計劃小學小一學位後，不可以透過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獲派學位，若該學童已獲派自行分配學位，該學位亦會被取消。
- 問題(9) 如子女未獲自行分配學位，家長應怎麼辦？
- 回答(9) 教育局將於 2023 年 1 月中旬發信給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未能獲得自行分配學位及只準備參加統一派位的申請兒童的家長，通知他們於 2023 年 2 月 4 或 5 日前往指定的統一派位中心，辦理選校手續，以便教育局進行統一派位。
- 問題(10) 如家長在遞交申請表後搬遷或將會搬遷，應怎麼辦？
- 回答(10) 如因搬遷需要轉網，在申請表上簽署的家長須親自前往九龍觀塘偉業街 223 號宏利金融中心 2 樓 2 室教育局學位分配組辦理轉學校網手續。
- 辦理轉學校網手續時，家長需帶備下列文件：
-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申請表」的家長副本；及
 - 新地址的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
包括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約或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如新地址證明文件上的姓名為簽署申請表人士的配偶，則須一併出示結婚證明書或申請兒童的出生證明書（及其影印本），以顯示戶主及申請兒童之關係。家長如未能提交上述的地址證明文件，須致電 2832 7700 與學位分配組職員聯絡，以便職員提供確切的意見及協助。

家長須留意：在辦理轉網手續時，家長須在申請轉換校網表格上，聲明所填報的新地址是真實的住址。教育局會抽查家長所提供的資料的真確性，可能會要求家長提供其他相關的住址證明文件（如屋契、釐印租約等）或作出宣誓，教育局亦可能會進行家訪。倘虛報申請兒童任何資料，一經調查屬實，有關申請將會作廢，而申請兒童獲派的學位將被褫奪。此外，家長請留意，根據現行的刑事條例，製造虛假文書的行為屬刑事罪行，一經定罪，可處監禁 14 年。

自行分配學位階段

問題(1) 甚麼人可以參加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回答(1) 在 2023 年 9 月 1 日年滿 5 歲 8 個月(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出生)，尚未入讀小學及從未獲派小一學位的本港兒童皆可申請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問題(2) 兒童怎樣申請自行分配學位？

回答(2) 家長應在 2022 年 9 月 2 日至 30 日向子女就讀的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或學位分配組索取「小一入學申請表」。家長應在 2022 年 9 月 26 日至 30 日將填妥的申請表直接交回欲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的學校。

問題(3) 家長如未能領取小一入學申請表，應怎麼辦？

回答(3) 家長可透過子女就讀的幼稚園或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或各區域教育服務處索取一式三份的小一入學申請表（申請表）。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最新發展，家長亦可選擇在教育局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網頁下載有關的申請表格網上版本以便列印使用(網址：<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spa-systems/primary-1-admission/index.html>)。請注意，參加小一派位的申請兒童只能使用一張申請表向一所官立或資助學校遞交申請，如家長已取得一式三份的印刷版本申請表，則無須下載網上版本的申請表使用，以免重覆遞交申請表，或因不慎申請多於一所官立或資助學校而被取消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的資格。

問題(4) 家長如何填寫下載版本的申請表？

回答(4) 家長只需為每名申請兒童填寫一份下載版本的申請表，並且需在填寫申請表時參閱「『小一入學申請表』填表須知」及「填寫下載版本申請表須知」。家長或監護人在遞交網上下載版本「小一入學申請表」至擬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的小學時，請切勿填寫左上角的「小一入學申請編號」。由於下載版本的申請表

並沒有印上一組由8位數字組成的「小一入學申請編號」，供處理小一派位之用，因此，當家長於2022年9月26日至30日期間直接送交擬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的官立或資助學校時，有關小學會按一貫程序檢查家長提交的文件後，把小一入學申請編號標籤貼在下載版本的申請表上，並把申請表影印兩份及分別蓋上校印，然後把一份影印本交回家長保存。家長填寫的正本及另一份影印本會分別供教育局及學校存檔，以完成處理有關小一申請手續。（註：在一式三份的印刷版本申請表上，已預印上一組8位數字的「小一入學申請編號」，並包括「教育局存根」、「學校存根」及「家長存根」，學校會在辦妥手續後把「家長存根」交回家長保存，學校毋須貼上小一入學申請編號標籤及影印申請表。）

問題(5) 網上下載版本的申請表是甚麼文件格式及應如何列印？

回答(5) 網上下載版本的申請表為‘pdf’格式，家長或監護人可直接列印並填寫表格，或在開啟下載版本申請表後直接輸入有關資料才列印及簽署。在列印時，請將申請表第一及二頁以白色 A4 紙張作雙面列印。

問題(6) 遞交申請表時要帶備哪些證件？

回答(6) 家長遞交申請表時須帶備下列證件：

- a. 申請兒童的香港出生證明書（正本及影印本）（若在出生證明書上最後一欄顯示申請兒童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是「未確定」的，家長必須帶備申請兒童的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及影印本。）或非本地出生證明書及護照（正本及影印本）；
- b. 居於本地各「小一學校網」的申請兒童¹所申報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包括但不限於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約或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一般而言，由於銀行信件、法庭傳票及稅單上的地址有可能是通訊地址而非居住地址，故教育局一向不接受為住址證明文件。所提交的地址證明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的姓名相同。家長／監護人如未能提交上述可接受的地址證明文件或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832 7700 與學位分配組職員聯絡，以便職員提供確切的意見及協助；
- c. 家長或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及
- d. 申請表丙部乙項所需的文件（如適用），詳情請參閱「填表須知」。

問題(7) 家長可向多少間學校申請「自行分配學位」？

¹ 計劃跨境到港上學的家長無須提交為其子女所申報的住址證明文件。

回答(7) 家長可以不受校網限制，向任何一間官立或資助小學申請「自行分配學位」。如家長同時向多間官立或資助小學申請，其「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將會作廢。

問題(8) 家長如何遞交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回答(8) 若家長希望為子女申請某一所官立或資助小學的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需於2022年9月26日至30日期間帶同申請表及「『小一入學申請表』填表須知」載列的相關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副本，親身交回所申請的小學。家長在遞交申請表時應避免人群聚集及配戴口罩到所申請的學校，並遵從學校相關的防疫措施及保持社交距離。家長亦應在遞交申請表前瀏覽擬申請小學的網頁或致電該學校查詢遞交申請表格的詳細安排。請家長留意，為避免人群聚集，如有需要學校或會安排收集箱讓家長投放申請表的正本及有關證明文件的副本，以減少家長等候的時間，在這情況下，請家長留意有關學校於其後核對文件正本及簽署聲明書的相關安排。

問題(9) 若家長未能親自遞交申請表，應怎麼辦？

回答(9) 若家長未能親自遞交申請表，可以書面授權親友帶同填妥的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副本於2022年9月26日至30日期間代交回所申請的小學。家長可參考教育局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網頁(網址：<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spa-systems/primary-1-admission/index.html>)內提供的授權書樣本。

問題(10) 家長如何使用學校安排的收集箱(如適用)遞交申請表？

回答(10) 如學校安排家長使用學校提供的收集箱遞交申請表，家長須提交申請表的正本及有關證明文件的副本。家長在遞交申請表前應瀏覽擬申請小學的網頁或致電該學校查詢遞交申請表格的詳細安排。家長切勿夾附有關證明文件的正本。家長亦須簽署聲明書(可在教育局網頁下載)聲明所提供的證明文件副本是由相關文件的正本複印所得及會於2022年10月31日或之前帶同有關文件正本到學校核實，否則該申請將會自動作廢。學校在收取有關申請表後會預約家長在2022年10月31日或之前到學校提供相關文件的正本以供核實。家長請將每份申請以獨立信封提交，並用釘書機妥善釘好，以便學校處理其申請。

問題(11) 如家長未能親身或以書面授權親友到校辦理手續，應怎麼辦？

- 回答(11) 如家長未能親身或以書面授權親友到校辦理手續，可安排於2022年9月26日至30日期間透過郵寄遞交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的副本（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準）並簽署聲明書（可在教育局網頁下載）聲明所提供的證明文件副本是由相關文件的正本複印所得及會於2022年10月31日或之前帶同有關文件正本到學校核實，否則該申請將會自動作廢。學校在收取有關申請表後會預約家長在2022年10月31日或之前到學校提供相關文件的正本以供核實。請貼上足夠郵票及註明回郵地址，以免派遞錯誤或無法派遞。家長在遞交申請前應瀏覽相關機構的網頁或以電話查詢，以了解各項郵遞服務的最新安排及送達所需時間，以期在截止日期前送抵學校。學校在核實有關的文件後，會把載有校印的申請表副本供家長保存。
- 問題(12) 家長以郵寄或遞交至學校設立的收集箱方式(如適用)遞交申請前，應注意甚麼？
- 回答(12) 家長以郵寄或遞交至學校設立的收集箱方式(如適用)遞交申請前，請參考已上載至教育局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網頁有關的覆核清單（網址：<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spa-systems/primary-1-admission/index.html>）。
- 問題(13) 若家長只準備為其子女申請統一派位，不參加自行分配學位，應怎麼辦？
- 回答(13) 若家長只準備為其子女申請統一派位，則可於2022年9月26日至2023年2月3日期間，將填妥的申請表及有關的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副本交到九龍觀塘偉業街223號宏利金融中心2樓2室教育局學位分配組（小一入學）。家長請配戴口罩前往上址辦理手續，並請遵從學位分配組相關的防疫措施及保持社交距離。
- 問題(14) 已接受直接資助計劃（直資）小學小一學位的兒童，是否仍可以透過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獲派學位？
- 回答(14) 所有接受直資小學小一學位的兒童，將不能透過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獲派小一學位。如他們已透過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獲派學位，該學位亦會被取消。
- 問題(15) 學校根據甚麼準則取錄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兒童？
- 回答(15) 由學校自行分配的學位分為兩類：
- (甲) 供有兄／姊在該小學就讀或父／母在該小學就職的申請兒童的學位。凡屬此類別的申請兒童，必獲取錄。
 - (乙) 學校會根據「計分辦法準則」甄選不屬於(甲)類的申請兒童，以申請兒童的得分多少，決定取錄的先後次序。當同分申請兒童的人數超過學校自行分配學位的剩餘學額時，學校應以隨機方式決定同分申請兒童的取錄次序；學校可自行抽籤，或把申請交由教育局中央處理。
- 問題(16) 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申請兒童是否需要接受面試或筆試？
- 回答(16) 學校不可進行任何形式的筆試或面試考核申請兒童。

- 問題(17) 教育局如何查核小一入學申請表內家長所提供資料的真確性？
- 回答(17) 教育局會抽查小一入學申請表內家長所提供資料的真確性。教育局可能會要求家長面見並提供其他相關文件和資料（如其他住址證明文件），或作出宣誓，以資證明。如有需要，教育局亦可能會進行家訪。市民如懷疑有家長以虛假住址替其子女申請小一入學，可致電學位分配組的熱線電話 2832 7700 向本局舉報。
- 問題(18) 家長如何得知「自行分配學位」的結果？
- 回答(18) 學校將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在校內張貼「自行分配學位」的取錄名單。如子女獲得取錄，家長應在 2022 年 11 月 23 至 24 日期間，前往學校辦理入學註冊手續。若家長未能在指定日期內辦理註冊手續，則會被當作放棄該「自行分配學位」論。
- 問題(19) 若家長未能於截止日期前遞交「小一入學申請表」，申請「自行分配學位」，但希望子女於 2023 年 9 月入讀小一班級，應怎麼辦？
- 回答(19) 若家長未能於截止日期前遞交「小一入學申請表」，申請「自行分配學位」，其子女仍可參加下一階段的「統一派位」，詳情可向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查詢（電話：2832 7700）。
若家長希望安排子女即時入讀本學年(2022/23 學年)的小一班級，則可向教育局各區域教育服務處查詢，有關的聯絡電話如下：
- | | |
|------------|--------------|
| 港島區域教育服務處 | 電話：2863 4646 |
| 九龍區域教育服務處 | 電話：3698 4108 |
| 新界東區域教育服務處 | 電話：2639 4876 |
| 新界西區域教育服務處 | 電話：2437 7272 |
- 問題(20) 若申請兒童不是家庭中最年長的子女，但其兄或姊並非香港居民／在香港出生／在香港就學，該名非最年長的申請兒童可否獲得首名子女的分數？
- 回答(20) 若申請兒童不是家庭中最年長的子女，即使其兄或姊並非香港居民／在香港出生／在香港就學，該申請兒童亦不可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的計分辦法準則下獲得首名出生子女的分數。
- 問題(21) 申請兒童如何申報適齡兒童的分數？
- 回答(21) 如申請兒童在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該申請兒童可在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的計分辦法準則下獲得適齡兒童的分數。家長無須在小一入學申請表上申報有關項目，電腦會按申請兒童的出生日期計算有關分數。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832 7700 與教育局學位分配組聯絡。
- 問題(22) 計分辦法準則下的第 7 項（父／母為該小學主辦社團的成員）是否適用於公務員為其子女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申請官立小學的小一學位？
- 回答(22) 由於公務員屬於政府的僱員而並非「成員」，計分辦法準則下的第 7 項並不適用於公務員為其子女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申請官立小學的小一學位。

問題(23) 家長為子女選擇小學時需考慮甚麼？
回答(23) 家長為子女選擇小學時，應該先了解子女的特質、性格、能力和興趣，並考慮學校的辦學團體、歷史、位處地區、宗教等因素，從而作出適當的選擇。

問題(24) 因應疫情發展，家長到學校遞交「小一入學申請表」時有什麼要注意？

回答(24) 由於學校已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起實施『疫苗通行證』安排，除獲豁免人士外，所有教職員、在校園內提供服務人士及訪客等，均須出示疫苗接種紀錄以作「疫苗通行證」之用，並必須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掃描場所二維碼，才獲准進入學校。

此外，政府已於本年 8 月 9 日起加強「疫苗通行證」功能，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者會被區分為「紅碼」人士，而從海外地區或台灣抵港人士則會被區分為「黃碼」人士，其「疫苗通行證」二維碼會相應轉為紅色或黃色。學校應按相關規定拒絕屬於「紅碼」的人士(即確診者)進入校園學校。有關安排適用於上班/上學的人士及訪客。如學校發現有屬於「紅碼」人士嘗試進入學校，學校不得讓相關人士進入學校。由於相關人士不應離開其隔離地點，學校需立即報警處理。此外，任何屬於「黃碼」人士均不得以訪客身份進入學校。詳情請參閱 2019 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vaccine-pass.html>)。

小一入學申請電子化

問題(25) 本年度的「小一入學申請表」為何新增「電郵地址」一欄？家長是否必須提供其電郵地址？

為配合「智慧政府」策略，教育局會由 2023 年起分階段將小一入學申請電子化。預計家長最快可於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統一派位」階段透過電子平台辦理選校手續及獲悉派位結果。教育局於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申請表」家長/監護人資料一欄新增「電郵地址」的目的，是讓有意使用電子平台辦理統一派位階段選校手續的家長/監護人提供電郵地址用作啟動小一入學電子平台帳戶之用。即使家長/監護人仍想以傳統紙本表格遞交選校申請，本局亦鼓勵家長提供電郵地址並啟動電子平台，因無論家長/監護人以何種方式遞交申請，他們亦可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帳戶獲悉派位結果，更為方便。

問題(26) 小一入學電子平台有甚麼功能？

回答(26) 家長可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的相關模組更簡易及方便地處理小一入學申請過程，並獲取其子女的派位結果。學校則可以透過電子化方式處理小一入學申請，包括接收派位結果。

問題(27) 小一入學申請電子化後，家長將如何透過電子平台辦理統一派位選校手續及獲悉統一派位結果？

回答(27) 如家長在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申請表」已提供電郵地址以啟動「小一入學電子平台」帳戶，我們將於 2023 年 1 月上旬發送電郵至家長提供的電郵地址，讓家長透過「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自行啟動其「小一入學電子平台」帳戶。家長必須登記「智方便+」，才可使用其「數碼簽署」功能，在電子平台辦理統一派位階段的選校手續。沒有「智方便+」但已透過「智方便」啟動「小一入學電子平台」帳戶的家長，雖然仍須前往指定的統一派位中心遞交紙本「選擇學校表格」以辦理選校手續，但他們可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查閱派位結果。

為使學校和家長進一步了解 2023 年度小一入學程序電子化計劃的運作，教育局將於 2022 年 11 月下旬至 12 月分別為幼稚園和幼兒中心、小學以及家長舉行簡介會，介紹有關「小一入學電子平台」的應用及實際操作。教育局會讓幼稚園和幼兒中心優先參與簡介會，讓他們預早得悉有關資訊，以支援家長辦理選校手續。相關簡報及錄影片段亦會上載至教育局網頁，以供參考。

問題(28) 家長是否必須登記「智方便+」？

回答(28) 家長必須登記「智方便+」，才可使用其「身份認證」及「數碼簽署」功能，以便在電子平台辦理統一派位階段的選校手續。家長只可選擇以電子平台或傳統紙本表格遞交一份申請。如家長已啟動其電子平台帳戶，但未有登記「智方便+」或遇有其他情況未能透過電子平台辦理選校手續，家長仍可於 2023 年度統一派位階段提交傳統紙本表格辦理選校手續。已啟動電子平台帳戶的家長，無論以何種方式遞交申請，他們仍可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帳戶獲悉派位結果。

問題(29) 家長如欲登記「智方便+」，應該怎樣申請？

回答(29) 家長可以下載及安裝「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並進行網上登記，遙距申請「智方便」戶口。如需使用數碼簽署，家長可前往各區的自助登記站或登記服務櫃位登記「智方便+」。詳情請參閱「智方便」網頁：<https://www.iamsmart.gov.hk/>。

教育局

學位分配組

更新日期：2022 年 11 月